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孚尧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孚尧能源”)；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担保的余额：本次为孚尧能源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本次担保额为人民币 1,530 万元，本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担保的余额为人民币 1,530 万元（不包含本次金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孚尧能源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武宁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武宁支行”）申请人民币 8,000 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其中授信敞口 3,000 万元，授信期限为 2019 年 6 月 27 日至 2020 年 6 月 9 日，公司按所持孚尧能源的股权比例为《额度授信合同》及其项下所有分合同的债务承担 51% 的连带责任保证，公司的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 1,530 万；中伏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伏能源”）按所持孚尧能源的股权比例为《额度授信合同》及其项下所有分合同的债务承担 49% 的连带责任保证；中伏能源之股东吴亚伦及其配

偶、陈博屹对《额度授信合同》及其项下所有分合同的全额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2019年7月17日，公司与兴业银行武宁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孚尧能源与兴业银行武宁支行发生的授信业务提供最高不超过1,53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2019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4月27日及2019年5月18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禾望电气关于公司预计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9）、《禾望电气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47）。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孚尧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5,000万元

3、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芳春路400号1幢3层

4、法定代表人：吴亚伦

5、成立日期：2014年5月27日

6、经营范围：从事新能源科技、储能科技、软件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电力建设工程施工，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与销售，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新能源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电线电缆，橡塑制品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19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57,017.65	55,334.78

负债总额	40,921.53	39,475.63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40,921.53	39,475.63
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16,222.04	16,026.92
	2019年1月-3月（未经审计）	2018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5,086.93	54,802.15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95.12	11,210.58

8、被担保人的股东及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550	51%
中伏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450	49%
合计	5,000	100%

三、授信协议的主要内容及担保情况

1、协议双方

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武宁支行

保证人：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授信内容

授信品种：授信额度项下授信业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非融资性保函；

授信额度：8,000万元，其中授信敞口3,000万元；

授信期限：2019年6月27日至2020年6月9日。

3、担保情况

孚尧能源本次向兴业银行武宁支行申请授信由孚尧能源股东之一中伏能源、公司、中伏能源之股东吴亚伦及其配偶、陈博屹对《额度授信合同》下孚尧能源所负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吴亚伦及其配偶、陈博屹对《额度授信合同》全额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中伏能源按所持孚尧能源的股权比例为《额

度授信合同》债务承担 49%的连带责任保证，且中伏能源的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 1,470 万元，公司按所持孚尧能源的股权比例为《额度授信合同》债务承担 51%的连带责任保证，且公司的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 1,530 万元。

公司承担保证责任的范围为兴业银行武宁支行根据《额度授信合同》在授信额度内向孚尧能源提供的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保证的保证期间为自公司向兴业银行武宁支行出具的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额度授信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不包括本次担保金额，公司累计实际担保余额为 25,53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73%；分别为对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禾望科技有限公司的担保 14,000 万元、全资子公司苏州禾望电气有限公司的担保 10,000 万元、控股子公司孚尧能源的担保 1,530 万元。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19 日